

**第五十五届会议**

临时议程*项目 103

发展筹资的高级别国际政府间审议**发展筹资的高级别国际政府间审议****秘书长的报告****

1. 大会在其 1999 年 12 月 22 日第 54/196 号决议中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报告这项决议的执行情况和在发展筹资的高级别国际政府间审议下所进行的全部工作（第 18 段）。大会第 54/196 号决议，除其他外，设立了关于发展筹资的高级别国际政府间活动筹备委员会，并发动了为在 2001 年进行发展筹资的高级别国际政府间审议而展开的各种活动。本报告是筹备委员会本身报告的补充，侧重于秘书处的活动，特别是秘书处与各利益有关者合作的情况、区域协商的筹备工作、意见听取会筹备工作以及秘书处支助筹备进程的安排，包括设立一个预算外信托基金。进一步的方案细节和所有有关文件可在发展筹资（www.un.org/esa/analysis/ffd）上查阅。

秘书处与相关利害攸关方的合作情况

2. 秘书处采取了若干主动行动以执行大会赋予的任务，即鼓励相关的利害攸关方参与筹备进程和

高级别政府间活动（大会第 54/196 号决议，第 6 段）。

3. 在通过大会第 54/196 号决议后不久，秘书长在同会员国协商后，与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贸易组织的秘书处一道就这些组织参与高级别政府间活动实质性进程的可能方式开始进行初步磋商。秘书长于 2000 年 2 月向筹备委员会组织会议提交了关于他初步磋商情况的报告（A/AC.257/1）。随后，秘书处设法使这三个政府间组织的秘书处参与若干计划的活动。所有三个组织现都在积极参加秘书处工作组，这些工作组正在拟定各种提议，以便有可能将其列入秘书长向筹备委员会提交的政策报告中（见下文第 18 段）。

4. 此外，世界银行和货币基金组织已指定了高级官员与发展筹资协调秘书处就所有与发展筹资有关的事项经常展开合作。已向发展筹资筹备委员会汇报了这些事态发展（A/AC.257/9）。发展筹资协调秘书处还努力促进其他政府间官方利害攸关者参与这些工作。秘书处协助发展筹资主席团组织这些实体的代表向各代表团作情况简介。各区域开发银行目前正在密切地参与区域协商。同样，已向所有区域的官方利

* A/55/150 和 Corr. 1 和 2。

** 与筹备委员会第一次实质性会议日期推迟有关的事项使本报告未能及时提交。

害攸关者分发了载有发展筹资活动最新情况的说明，以鼓励它们积极参与筹备进程。

5. 秘书处以几种方式来努力使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组织参与发展筹资筹备进程。2000年8月/9月间，通过信函和电子邮件向范围广泛的各种组织发出公开邀请，请它们提出认证申请（如果有此必要），以便以适当的方式参加意见听取会和筹备委员会会议，并在拟定实质性提议的过程中向发展筹资秘书处以及向筹备进程提供投入。（关于意见听取会的进一步情况见第12段。）此外，秘书处应邀参加了各种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的活动，以便向参加者介绍发展筹资进程的筹备情况，以及争取它们的支助，从而确保活动最后圆满成功。

6. 发展筹资秘书处扩大了它的电子邮件网站与外部联系的软件，以鼓励所有利害攸关者更多地参与。发展筹资网站大约每两个星期更新一次，并通过电子邮件把各种变化的摘要发送给范围广泛的网站联系名单上的用户。已请各国政府和其他利害攸关者提供其电子邮件地址，以列入发展筹资的联系数据库。

区域协商的筹备情况

7. 筹备委员会核准了其主席团第一次报告（A/AC.257/6）第11段中的建议，即各区域委员会与各区域开发银行以及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一道，在2000年下半年筹备委员会开会之前组织有关实质性事项的协商（并见大会第54/279号决议，其中大会核可了该报告第11段）。除秘书处外，筹备委员会主席团还为此目的同各区域委员会的执行秘书保持联系。执行秘书代表各区域委员会表示打算以最有效的方式进行关于发展筹资的区域协商，并邀请相应的区域开发银行在组织区域协商中发挥有益的作用。

8. 非洲经济委员会（非洲经委会）、欧洲经济委员会（欧洲经委会）、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拉加经委会）、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

经社会）以及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西亚经社会）的执行秘书同联合国秘书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贸发会议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的相关的联合国实体于2000年4月和7月举行了会议，讨论区域会议的筹备问题。发展筹资协调秘书处还与不同的区域委员会、贸发会议和其他机构单独举行会议，以确保有效地组织区域协商。

9. 现正按照国际活动议程组织各种区域会议，但有一项理解，即筹备委员会希望每次筹备会议都能根据区域的具体利益和关切事项拟定自己的议程。有人强调，区域会议应被视为全球总进程的一部分，因此应把其结果当作这一进程的主要投入来看待。

10. 关于其他机构和非机构利害攸关者参加区域会议的问题，执行秘书们指出，会议必须有重点，以便引起财政部长们以及各中央银行的注意。因此他们商定，应以区域金融机构为重点，除区域开发银行外，还包括各分区域金融实体以及区域工业和商业协会。

11. 亚太经社会、印度尼西亚政府和贸发会议于2000年8月2日至5日在雅加达共同承办了亚洲区域协商会议。现正在为以下会议作出安排：由拉加经委会和哥伦比亚政府共同承办的将于2000年11月9日至10日在哥伦比亚举行的拉加经委会会议；作为非洲财政和贸易部长会议非洲经委会会议的一部分将于2000年11月20日至22日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非洲经委会会议；将于2000年11月20日至21日在贝鲁特举行的西亚经社会会议；以及将于2000年12月6日至7日在日内瓦举行的欧洲经委会会议。发展筹资网站上（www.un.org/esa/analysis/ffd/regional.htm）载有这些会议的最新议程和背景文件。

民间社会和商业界意见听取会的筹备情况

12. 筹备委员会还接受了主席团关于同民间社会代表举行为期两天的一系列“意见听取会”以及同

商业界举行另一系列意见听取会的建议。民间社会意见听取会定于 2000 年 11 月 6 日至 7 日举行，私营部门意见听取会安排在 2000 年 12 月 11 日至 12 日。将根据发展筹资暂定议程拟定这些意见听取会的具体主题。这两个系列的意见听取会的可能与会者名单应至迟于 2000 年 10 月拟定完毕，供筹备委员会实质性会议续会审议并核准。

13. 民间社会意见听取会预计将欢迎经认可的非政府组织代表参加，除其他外，他们来自以下范围广泛的各类组织：学术和研究界、基金会、宗教组织、工会、新闻界以及其他非政府组织。

14. 私营部门意见听取会预计将欢迎来自以下范围广泛的各类组织的业务代表参加：私营银行、机构投资者、其他市场机构、非金融公司和商业协会。将努力挑选主要机构作为发出参加意见听取会的邀请对象，但也应考虑到其他重要标准，例如发展中国家的商业实体应有充分的代表。

15. 预计将编写联合主席关于意见听取会的概要，作为在意见听取会上表达的主要观点和所提出建议的非正式记录。希望在各代表团进行正式审议时这份概要能为其提供有益的参考。

16. 根据筹备委员会的决定，欢迎目前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各非政府组织普遍参与发展筹资进程。并欢迎其他非政府组织申请临时咨商地位（见 A/AC.257/6，第 14 至 19 段，和大会第 54/279 号决议第 2(e) 段）。将从这两类组织挑选参加意见听取会的非政府组织。

秘书处的安排

17. 如筹备委员会所通报，2000 年 3 月在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内设立了一个协调秘书处，由执行协调员任负责人。根据“经济和社会事务”方案下现有的各次级方案为该秘书处配备了核心工作人员。贸发会议、开发计划署和世界银行也向这个秘书处借调了工作人员。如工作人员来自联合国内部，则根据现有的工作人员条例和细则进行借调。如果借调其他机构的人员，则由其原组织支付人事费。

18. 发展筹资协调秘书处设立了几个面对问题的秘书处间工作组，以便把联合国系统最好的技术资源集中起来，拟定各项实质性建议以列入秘书长将向筹备委员会第二届实质性会议提交的政策报告（见 A/AC.257/9）。目前以下实体参与秘书处间工作组的工作：经济和社会事务部、非洲经委会、拉加经委会、亚太经社会、国际劳工组织、货币基金组织、贸发会议、开发计划署、世界银行和世界贸易组织。

19. 2000 年 5 月设立了一个预算外信托基金以促进发展筹资进程。秘书长在 2000 年 6 月 2 日的一份普通照会中请各国政府为该基金捐款，并说明其捐款是否为了确保代表团参与筹备进程和（或）为了支持照会中所列的预算外方案的其他活动。并同各种基金会进行了讨论，以便有可能为筹备进程提供辅助性财政支助。